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破产管理人选择结果告知书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破产案件管理人名册》内各机构：

关于苏州金台利光电有限公司申请苏州金台利光电有限公司，苏州金宝瑞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申请苏州金宝瑞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吴江市一鸣服装有限公司申请吴江市长虹塑料软管厂，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申请苏州溢沧货运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申请苏州星能元纺织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审查五案，现就该五案件为一组选任破产管理人。该五案系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选任破产管理人规定中的三类案件。经立案庭组织并摇号，共有 13 家机构在线参加摇号。本次摇号采用“腾讯会议”直播现场实施摇号。最终确定该案的破产清算管理人首选为江苏名仁律师事务所，备选为北京市隆安（苏州）律师事务所。

特此通知！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2026 年 9 月 24 日

